

陕西省机械高级技工学校

学生综合素质提升项目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述

根据陕西省机械高级技工学校，学生综合素质提升项目及校园保安安全防范服务要求，并结合校园安保实际管理经验，针对本项目拟配备 15 人，其中男教官 8 人、女教官 3 人、安保人员 2 人、女宿管 2 名，负责该项目的整体校园安全、学生出入、用餐、军训、集会、就寝、外来进校人员登记管理等工作。

二、配备人员基本标准与要求

（一）、教官为退伍军人，年龄 35 周岁以下（条件优秀者，年龄可适当放宽），党员优先。女教官为中专以上学历，退役军人优先。

（二）保安员，年龄在 60 岁以下，身体健康，具有较强的责任心和安全防范意识，身体素质及思想素质过硬且必须持有国家认可的《保安员从业资格证》上岗。

（三）宿管员限女性，具有较强的沟通能力和一定的责任心，服从学校安排。

三、工作职责

（一）、驻校教官工作职责

- 1、负责学生的日常安全教育及突发事件的第一时间应急处置。
- 2、日常军事化训练（含春秋两季新老学生的军训）。
- 3、集合：晨操、早中晚班级集合及晚休点名。
- 4、担任体能训练课的教学任务和教职工集中训练（每周一次，每次 2-3 小时）。
- 5、组织学生统一就餐。督促学生统一服装，规范学生仪容仪表。
- 6、协助班主任做好考勤及统计，协助学校做好校内外集体活动的安全保卫，负责大值周班级的日常管理。
- 7、公寓管理（含公寓卫生间的卫生、宿舍资产、宿舍内务整理等）、日常晚休管理及周末公寓楼值班管理。
- 8、严格按照门禁制度进行管理。
- 9、负责服务期内校内及校园周边的安全保卫工作。

- 10、周末及节假日，学生离校、返校时校园周边交通疏导工作。
- 11、完成学校交付的其他临时性工作及突发事件处理。
- 12、服从学校及系部日常管理（不服从管理的，采购人有权辞退员工），不定期参加学校及公司的培训。
- 13、一个系设置一名教官总体负责人，调度对接系部和教官工作。
- 14、节假日期间，教官最好不请假。

（二）保安员工作职责

- 1、严格落实门禁管理制度要求。
- 2、对进入学校的非教职员工进行查验登记、对外来办事人员进行身份核查需找相关部门或领导的进行电话联系同意之后方可放行进入学校。
- 3、规范校内车辆停放，不得乱停乱放阻碍交通要道。
- 4、学生请假外出必须持有请假条，无请假条一律禁止外出，严格核对请假条及学生身份。
- 5、负责执勤区域的卫生打扫工作，保持值班室内务整洁，对待来访人员热情礼貌。
- 6、配合驻校教官完成学校交办的临时性安保工作。

（三）宿管工作职责

- 1、对宿舍楼门的管理(开关楼门)
 - 2、对宿舍学生的家庭、个人习惯和性情基本了解
 - 3、学生需要生活帮助及时提供
- 例如：(吹风机的管理，垃圾袋的发放，体温计，针线盒等一系列生活用品的提供)
- 4、对宿舍物品的损坏及时保修和平时的宿舍物品检查。
 - 5、平时学生起床和集合的一个吹哨。
 - 6、经常跟系部或班主任沟通方便进一步对学生的服务与关怀。
 - 7、宿舍设立兼职负责人. 和系部班主任进行对接，交接宿舍。

四、安保服务标准

- （一）、严格执行陕西省机械高级技工学校的各项安全保卫工作制度，工作任务落率 100%。

(二)、提供优质服务，努力使学校满意率达到 95%。

(三)、确保学校安全无事故率达到 100%。

(四)、对陕西省机械高级技工学校公共区域发生的治安案件及突发事件，要求保卫人员 3 分钟内及时赶到现场进行控制和处理，处理率达到 100%。

五、消防管理目标

(一)、消防管理的基本要求是预防火灾的发生，火警事故发生率 0%。

(二)、严格执行月检、年检制度，消防设施保持完好状况，完好使用率达到 100%。

(三)、严格执行日检、月检、年检制度，检查率达到 100%。

六、质量服务目标

(一)、公共设施设备完好率 100%。

(二)、爆炸物危险品发现率 100%，爆炸物进入学校率 0%，对爆炸物危险品零容忍。

(三)、治安案件发生率：承诺指标 1‰以下，处置率 100%。

(四)基本无偷、盗、抢案件、无火灾、刑事案件、恶性打人伤人事件、设施设备无损坏事件的发生（服务方内部原因造成除外）实行 24 小时对无缝连接服务，明确责任区域，全方位的监控服务。

七、考核标准

1、考核制度

(1) 教官人数按学生人数合理分配，如若出现教官请假缺岗一周以上，学校将在付款时扣除相关费用。

(2) 实行每个季度进行学生评价，对教官满意度进行评价。

(3) 新生教管两个月内不允评更换, 新生最好由经验丰富的老教管进行管理。

(1)、上班迟到早退造成脱岗现象，处罚 25 分即 25 元。

上班时间玩手机发现一次处罚 25 分即 25 元。连续处罚 3 次以上的翻倍处罚。

(2)、上班时间着装不整齐，工作证件不佩戴，制服标志不齐全发现处罚 25 分即 25 元。

(3)、警惕性不强、工作懒散、无作为造成用人单位投诉或处罚的处罚 100 分即 100 元。

(4)、车辆指挥不当造成道路拥挤或车辆乱停乱放一次处罚 25 分即 25 元。

(5)、不听从领导工作安排，顶撞领导不按规定完成工作任务的一次处罚 25 分即 25 元。

(6)、不按时间规定到楼层进行巡查的一次处罚 25 分即 25 元。

(7)、无故不参加培训、例会的一次处罚 25 分即 25 元。

2、奖励制度

乙方根据各教官的工作表现情况，制定奖惩制度。奖惩制度要体现多劳多的，奖勤罚懒，体现累积贡献。乙方制定的奖励办法需征的甲方同意。